

证券代码：300325

证券简称：德威新材

公告编号：2017-045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收购江苏和时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时利”）60%左右股权的重大事项，预计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金额可能达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德威新材，证券代码：300325）自2017年5月25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临时停牌。

公司自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在首次申请停牌的10个交易日内决定重大事项的性质。公司将每5个交易日发布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将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

江苏和时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4月20日，法定代表人瞿建华先生，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以PBT纤维、锦纶短纤、PBT树脂为基础，以PBAT和TPEE树脂及其改性产品、PBT纤维为主攻方向；以TPEE树脂应用开发为未来研发方向的生产经营模式。该公司分别于2012年、2016年向证监会两次递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材料，但分别于2012年和2016年撤回了首发上市的申请材料。2016年9月，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瑞丰高材”，股票代码：300243）与和时利就资产收购达成意向，2016年12月，瑞丰高材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同时和时利与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2017年1月瑞丰高材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该项交易的相关议案，但根据投票结果，交易的相关议案并未获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难以通过股东大会的批准，瑞丰高材决定终止该项重大资产重组。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5日